

解锁处置矛盾纠纷高效模式

——赤峰仲裁委员会优化工作效能侧记

本报记者●王雅妮 通讯员●张云峰

在法治社会建设进程中,仲裁作为一种高效、灵活、公正的纠纷解决方式,越来越发挥着重要的作用。近年来,赤峰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赤峰仲裁委)始终坚守公正与专业的原则,不断探索创新,为社会的和谐稳定贡献着力量。

自1996年组建以来,赤峰仲裁委始终秉承“仲在公心、裁于法度”的核心理念,以提高仲裁公信力为工作目标,坚持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经济效果相统一的工作原则,聚焦为党委政府解忧、为市场主体服务的工作定位,践行服务中心、服务大局、服务法治建设、服务营商环境的工作宗旨,不断拓展仲裁服务领域,进一步提升仲裁裁决质效,助推赤峰仲裁事业高质量发展,形成了具有鲜明特色的赤峰仲裁品牌。



1

党建赋能 驱动“红色引擎”

党的建设是引领各项事业发展的核心力量。赤峰仲裁委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为构建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发挥着重要作用。

工作中,赤峰仲裁委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一主线,全力推动中央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党委政府、赤峰市委市政府及自治区司法厅相关工作要求在仲裁行业落地落实,坚持与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相结合、与党风廉政建设相结合、与仲裁文化建设相结合、与仲裁业务管理相结合,全面加强组织机构和队伍建设,实现仲裁工作水平的整体跃升。

6月27日,赤峰仲裁委秘书处党支部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赴喀喇沁旗马鞍山林场,开展“循足迹、悟思想、促践行”主题党日活动。在马鞍山林场,大家沿着五年前习近平总书记的考察路线,切身感受着赤峰近年来生态环境的发展变化,更加坚定了“用心爱赤峰、用行为赤峰、用力护赤峰”的信念。大家表示,在今后的工作中,将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不忘仲裁为民初心,凝聚团结奋进力量,为赤峰仲裁事业高质量发展不懈奋斗。

据介绍,在落实好“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每周一学”等常规党建工作的同时,赤峰仲裁委力促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坚持一线工作法,实地走访多家大型企业,倾听企业需求,征求仲裁服务意见,主动到国有银行走访调研,坚持在调查研究中发现问题、破解难题,实现了金融纠纷化解与仲裁法律服务的有效衔接。积极开展“我为赤仲献一策”活动,在立案大厅开设“聆听窗口”,收集当事人意见建议,针对难点、痛点问题,主要领导亲自督办,确保问题及时解决。

赤峰仲裁委始终坚持“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以党建引领助推业务发展,通过规范落实党内政治生活和加强党建工作,形成了“党建引领方向、彰显仲裁担当”的良好局面。

2

制度先行 提升业务效能

制度建设是仲裁机构发展的“压舱石”。近年来,结合仲裁工作和行业实际,赤峰仲裁委修订完善了《赤峰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赤峰仲裁委员会仲裁庭开庭审理案件操作规则》《仲裁员守则》《专家咨询委员会议事规则》《仲裁中心管理办法》《赤峰仲裁委员会网络仲裁规则》《仲裁收费办法》等30项管理制度,形成了完整的制度体系,规范了仲裁规程,细化了仲裁责任,明确了仲裁纪律,使得各项仲裁业务有章可循、有据可依,仲裁工作走上了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

完善仲裁庭庭前审批制度,严把组庭关。赤峰仲裁委鼓励当事人双方协商共同选定首席仲裁员,当事人双方对首席仲裁员初次不能协商一致时,鼓励当事人二次共同选定,增强了当事人对仲裁庭的信任度,有利于快速解决争议纠纷。

坚持仲裁庭前准备制度,严把程序关。仲裁秘书严格依照仲裁法及仲裁规则安排庭前事宜,减少对仲裁案件审理的人为干预,进一步提升仲裁公信力。

推行案件全程督办制度,严把质量关。赤峰仲裁委组织成立积案督办小组,对历年积案及本年度案件逐一进行督办,通过秘书长“每月一调度”“每周一提醒”等方式,层层传导压力,倒逼责任落实。

建立投诉案件管理制度,严把回溯关。赤峰仲裁委严格执行监督制约制度机制,拓宽仲裁案件当事人投诉举报渠道,向社会公开投诉信箱、电子邮箱、举报电话,及时对案件当事人投诉举报的事项进行处理及答复。坚持“四效”有机统一,强化对投诉案件的论证,深化裁决理由的阐释,实现程序与实体“双正义”。

制度的生命力在于执行。赤峰仲裁委在健全完善各种制度的同时,始终坚持把制度执行到人、落实到事,促使各项仲裁业务扎实有效运行。树立案件质量第一意识,加强对仲裁程序、仲裁质量、仲裁员职业道德、仲裁员依法履职的监督管理,把好案件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核阅关,强化对争议事实认定的论证,确保仲裁裁决质量。同时,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严格绩效考核,让制度真正成为促进案件办理的“助推器”,全行业形成了按制度办事、按程序干事的良好氛围,实现了赤峰仲裁案件办理无延误、仲裁队伍零违纪的良好态势,夯实了仲裁事业发展的基石。

3

锤炼队伍 贡献仲裁力量

选能人,用精英,为仲裁事业发展提供强大的人才支撑。2023年4月,第五届仲裁委员会成功换届后,赤峰仲裁委采取公开招聘、行业推荐、背景调查等方式,依法聘任仲裁员133名。赤峰仲裁员队伍涵盖金融、法律、经济、建筑、工程、环保、知识产权等多个专业,仲裁员大多为业内专家、学者及具有实践经验的知名人士。赤峰仲裁委根据行业特点,分领域组建了仲裁专家库,为仲裁案件办理提供了可靠的人才保障。同时,建立金融仲裁院、知识产权分会等专业领域的仲裁工作平台,培养专业仲裁秘书队伍,提升仲裁的专业化服务水平。

5月18日至19日,赤峰仲裁委在敖汉干部学院举办了第五届仲裁员第一次业务培训会。赤峰仲裁委第五届仲裁员、秘书处全体人员、仲裁中心工作人员共112人参加了培训。

培训特邀北京仲裁委原副主任王红松、自治区法学会副会长巴布和赤峰市委党校社会教研室副教授蔡佳哇分别围绕《仲裁员职业道德和专业标准》《仲裁程序推进和裁决制作》《仲裁员裁判思维和审理要领——以建设工程合同和借款合同为例》《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加强和改进党的民族工作》等专题授课,课程内容丰富,针对性强,使参训人员在理论素养和实践能力上得到了双提升,大家驾驭庭审、制作裁决书的能力以及解决复杂疑难问题的水平进一步增强。

“今年3月,我们开展了案件质量评查工作,评选优秀案卷,在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的同时,着力查找仲裁办案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进行整改落实。”赤峰仲裁委副主任、秘书长李亦晨在采访中介绍道,“我们在严格选聘人才的同时,持续加大对业内人员的培训力度,不断提升队伍的能力素质。”

据李亦晨介绍,近年来,赤峰仲裁委坚持每年组织开展两期专题培训,聘请国内知名法律专家和仲裁资深人士进行专题授课,讲理论、讲实践,传授新理念、讲授新方法,还针对个案进行研讨,展开交流,着力建设“有心系大局的政治素养、有公道正派的道德品质、有驾轻就熟的专业素质、有得心应手的工作技能、有奉献仲裁的敬业精神”的“五有”仲裁队伍。

28载栉风沐雨,赤峰仲裁委在解决民商事纠纷、维护公平正义的道路上越走越稳,越走越好。面对新的机遇和挑战,赤峰仲裁委将不断探索创新,努力为书写法治中国建设新篇章贡献仲裁力量。